关于召开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

“声乐表演”赛项说明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单位：

按照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工作统一安排，为确保高职组“声乐表演”赛项顺利进行，经研究决定于2021年6月6日召开赛项说明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6月6日13:30-15:00。

二、会议内容

1.竞赛规程解说

2.竞赛日程安排介绍

3.竞赛场地介绍

4.互动答疑

5.抽签

三、会议地点

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图书信息中心报告厅

四、参会人员

赛项执委会领导、赛点学校领导、专家组长、监督仲裁组长、各参赛队领队/指导教师等

五、其他事项

本赛项开赛时间为6月6日，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目前已建立赛项交流群，便于及时回答参赛队相关疑问。

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

艺术专业技能（声乐表演）

赛项执委会

（浙江艺术职业学院代章）

2021年5月24日



**未尽事宜，请加竞赛交流QQ群咨询**